

附件2

拉萨市达孜区中学（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教师公寓上水管建设经费				
中央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拉萨市达孜区中学			
地方主管部门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23.21万元	23.21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3.21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23.21万元	23.21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有效解决教师公寓上水管道常年失修，解决生活用水困难		实际完成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 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管建设	128户	128户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水管建设开工率	100%	100%	
			水管建设完工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该项目年初预算23.21万元	23.21万元	23.21万元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
 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4. 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
 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 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
 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